

# 奈曼旗2025年度育肥牛基地建设项目-（奈曼旗义隆永镇方家营子村2025年度农机购置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K1505002025081502001）

公示结束时间：2025-09-15 23:59:59

## 一、评标情况

【1】奈曼旗2025年度育肥牛基地建设项目-（奈曼旗义隆永镇方家营子村2025年度农机购置项目）：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通辽市泽锋农机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49.98万元，质量符合国家行业验收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5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通辽市泽锋农机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吴宝华，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通辽市泽锋农机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资格的农机设备生产厂商或经销商，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2、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情况说明书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2025年度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社保及纳税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度任意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及纳税证明材料；成立不足3个月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2025年7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及纳税证明材料。4、业绩要求 无。5、信誉要求 5.1、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单位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须提供查询记录截图。5.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被记录行贿犯罪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须提供行贿罪、对有影响力的人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查询记录截图。5.3、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须提供查询记录截图。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记录截图。6、其他要求 6.1、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6.2、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还应满足以下要求：7.1、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2家。7.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7.3、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招标文件中规定可以联合满足或达到的条款以外，其他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7.4、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7.5、具备相同资质不同资质等级的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时，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7.6、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交纳代理服务费（如有）等事宜。7.7、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 三、其他

1: (一)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质量、工期(交货期)、评标情况: 1. 第一名: 通辽市泽锋农机有限公司投标报价: 人民币: 壹佰肆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1499800.00元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验收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 15日历天评标情况: 综合得分90.39分, 其中: 投标报价39.99分; 技术部分40.40分; 商务部分10.00分。2. 第二名: 内蒙古联拓农机有限公司投标报价: 人民币: 壹佰肆拾玖万柒仟元整¥1497000.00元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验收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 15日历天评标情况: 综合得分80.31分, 其中: 投标报价39.91分; 技术部分36.40分; 商务部分4.00分。3. 第三名: 通辽市广联农机有限责任公司投标报价: 人民币: 壹佰肆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1499800.00元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验收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 15日历天评标情况: 综合得分78.59分, 其中: 投标报价39.99分; 技术部分34.60分; 商务部分4.00分。(二) 中标候选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1. 第一名: 通辽市泽锋农机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 吴宝华相关证书名称: 无; 证书编号: 无2. 第二名: 内蒙古联拓农机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 黄飞相关证书名称: 无; 证书编号: 无3. 第三名: 内蒙古联拓农机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 王凤荣相关证书名称: 无; 证书编号: 无(三)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1. 第一名: 通辽市泽锋农机有限公司企业资质: 农机设备经销商业绩情况: 业绩一: 奈曼旗2024年度六号农村农机合作社续建项目; 业绩二: 科尔沁区2024年丰田镇哈拉满罕村农机服务项目(二次); 业绩三: 科尔沁区2024年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产业服务支撑类项目(庆和镇九家子村); 业绩四: 销售合同; 2. 第二名: 内蒙古联拓农机有限公司企业资质: 农机设备经销商业绩情况: 无3. 第三名: 内蒙古联拓农机有限公司企业资质: 农机设备经销商业绩情况: 业绩一: 科尔沁区2024年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产业服务支撑类项目(余粮堡镇瓦房一村); 业绩二: 科尔沁区2024年敖力布皋镇东佳木斯村农机服务项目; 业绩三: 科尔沁区2024年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产业服务支撑类项目(余粮堡镇哈番营子村)(四) 被否决投标及否决原因: 无(五) 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招标控制价: 1500000.00元; 交货期: 15日历天计划开始交货日期: 2025年09月23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07日具体开竣工日期签订合同时约定。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验收合格标准资质要求: 1、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资格的农机设备生产厂商或经销商, 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2、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情况说明书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025年度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社保及纳税要求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度任意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及纳税证明材料; 成立不足3个月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2025年7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及纳税证明材料。4、业绩要求无。5、信誉要求5.1、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投标单位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 投标人须提供查询记录截图。5.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被记录行贿犯罪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 投标人须提供行贿罪、对有影响力的人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查询记录截图。5.3、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 投标人须提供查询记录截图。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记录截图。6、其他要求6.1、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 一经发现, 其中标无效, 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6.2、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7.1、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2家。7.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7.3、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除招标文件中规定可以联合满足或达到的条款以外, 其他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7.4、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7.5、具备相同资质不同资质等级的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时, 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7.6、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交纳代理服务费(如有)等事宜。7.7、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四、提出异议、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一) 重要提示: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二)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

异议的，可自主选择在系统内或书面向招标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提出。（三）监督投诉渠道：奈曼旗农牧和科技局受理股室：帮扶股联系人：裴志学电话：15332992771电子邮箱：1119411597@qq.com通讯地址：奈曼旗大沁他拉镇诺恩吉雅大街西段；

2：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奈曼旗农牧和科技局。

#### 五、联系人

招标人：奈曼旗义隆永镇人民政府

地址：通辽市奈曼旗义隆永镇

联系人：马占华

电话：13947598609

邮件：[15750556266@163.com](mailto:15750556266@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汇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力城50号楼438室

联系人：张丽芳

电话：15904750348

邮件：[378303821@qq.com](mailto:378303821@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丽芳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汇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内蒙古汇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